學習時報

2013 年 11 月 25 日
第 714 期

STUDY TIMES
中共中央党校主管主办　　报名题字:江泽民
网址：www.studytimes.com.cn　周一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37　代号：1－267

欢迎订阅
2014 年度
學習時報
邮发代号：
1—267

引领学习 着眼问题 以学资政
一所没有围墙的党校

全党唯一专门讲学习的报纸　　面向各级党政干部和知识分子

《学习时报》国内外公开发行，对开 12 版，每周 1 期，全年出版 50 期，全年订价 180 元，各地邮局均可订阅，也可直接汇款到本报社发行部订阅。另备有合订本，如需订阅请联系发行部。

户　　名：中共中央党校报刊社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账　号：2613000456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中共中央党校报刊社
邮　　编：100091　　电　　话：（010）62806227（兼传真）62805431　62806225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

刘云山

今天中央党校 2013 年秋季学期第二批进修班举行开学典礼，恰逢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刚刚闭幕，有着特殊重要的意义。学习贯彻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的重要政治任务。这里，我着重就学习贯彻全会精神，谈谈自己的认识和体会，与大家进行交流。

（一）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阶段召开的重要会议，是高举改革开放旗帜、动员全党全国人民奋力开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广阔前景的重要会议。全会听取和讨论了习近平总书记受中央政治局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全会结束时，习近平总书记就贯彻落实全会精神发表了重要讲话。

这次全会把握实践和时代的新要求，把握人民群众的新期待，集中全党全国人民的智慧，对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战略部署，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又一次综合研究改革的重要会议，在理论上有一系列重大创新，在政策上有一系列重大突破，其力度、广度和深度都是空前的。从力度看：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总动员、总部署，既明确了改革的路线图，又确定了“到 2020 年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的时间表。从广度看：全会部署的改革不是单项的改革，而是全面的改革，是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五位一体的改革，还有国防和军队改革、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实质上是把伟大事业和伟大工程都包括在内的改革。从深度看：全会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是在深水区里的改革，是要涉险滩、啃硬骨头、破瓶颈，是要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必然涉及深层次问题、深层次矛盾，涉及利益关系的深度调整，其复杂程度、敏感程度、艰巨程度，一点都不亚于 30 多年前，必将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会议结束后发表的公报很快就在国内、国际引起强烈反响。国际上许多媒体都在评论中国共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有的媒体说：中国这次改革的范围、改革的力度是空前的；有的媒体说：从这张改革“路线图”可以看到中国领导人的改革决心，确实是“自己拿起手术刀”割除藩篱和痼疾。我觉得，这样的评论是有道理的。我们党之所以有如此的胆识和智慧来推动这样的全面改革，正是因为有“自己拿起手术刀”的自觉，也就是说我们的改革是自觉的改革，是“我要改”而不是谁推动我们改。这次全会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题，充分体现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的高度自觉，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举改革开放旗帜的高度自觉。

这种自觉来自对 35 年改革开放成功经验的深刻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全方位地推进各领域的改革开放，中国人民的面貌、社会主义中国的面貌、中国共产党的面貌都发生了历史性变化。正是改革开放，使我国实现了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历史性突破，实现了从封闭半封闭向全方位开放的历史性转变，实现了人民生活从温饱到小康的历史性跨越，实现了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二的历史性飞跃。没有改革开放，就不可能有今天中国的大好局面，就不可能有我国在国际上这样举足轻重的地位，就不可能有今天整个民族的自信心、自豪感。

35 年的改革开放，实现了当代中国社会的伟大进步，又不断催生着中国人民思想的伟大觉醒，升华了我们党对改革开放重大意义、重大作用的认识。实践经验告诉我们，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抉择，是党和人民大踏步赶上时代的重要法宝。我们党的马克思主义新觉醒、我们事业发展的新局面，就是在改革开放伟大进程中实现的；继往开来、面向未来，要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仍然需要把改革开放继续推向前进。全会在总结 35 年改革开放的成功实践和宝贵经验基础上，作出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充分显示了我们党坚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继续推进改革开放的坚定决心。

这种自觉来自对我国基本国情和形势变化的清醒认识。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一社会主要矛盾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这“三个没有变”，决定了经济建设仍然是全党的中心工作。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动摇，就必须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不动摇，并在此基础上全面深化改革、推进改革。

还要看到，我们依然处在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战略机遇期的内涵、条件正在发生新的复杂变化；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接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但面临的困难也更加集中、任务更加繁重；我们党带领人民创造了举世瞩目的辉煌业绩，但“四大考验”、“四种危险”也十分突出地摆在我们面前。我们要化解来自各方面的风险挑战，掌握发展主动权、赢得发展新优势，根本动力在改革，根本出路同样在改革。

这种自觉来自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自信。有自信，才会有自觉。当今中国，正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政治安定团结，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这同一些国家或陷入经济危机或陷入发展陷阱或陷入社会动荡相比，形成鲜明的对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和生命力得到充分彰显。当今世界，要说自信，我们最有理由自信。

这种自信，就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自信，很大程度上就是对改革开放的自信。只有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才能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这次全会就全面深化改革作出决策部署，是我们党继续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生动体现，也反映了我们党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自觉追求。

这次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部署，集中体现在全会通过的《决定》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上。《决定》深刻阐述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和重要经验，明确提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重大原则，描绘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新蓝图、新愿景、新目标，是我们推进改革的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纲领性文件。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总揽党和国家发展大势和战略全局，深刻阐述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就贯彻落实全会精神、把各项改革任务落到实处提出了明确要求，以一系列新的思想观点升华了我们对全面深化改革的认识，为凝聚改革共识、形成改革合力提供了有力思想武器。如果说《决定》是全面深化改革的蓝图和纲领，那么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就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动员令和方法论。《决定》和讲话相互贯通、相辅相成，是把握和贯彻全会精神的基本遵循，一定要把两个文件对照起来、统一起来学习和领会。通过深入学习，进一步提高对全面深化改革重大意义的认识，高举改革的旗帜，坚定改革的信心，以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推进改革、深化改革。

（二）

全会明确提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和总目标，用“六个紧紧围绕”深刻阐释了改革顶层设计和总体思路，从四个方面系统总结了 35 年改革开放的重要经验，从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从国防和军队改革、从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等方面，具体部署了改革的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内容十分丰富。既要全面把握，又要突出重点，着力领会精神实质、掌握核心要义。

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就是指引、就是遵循，有了明确的目标，才能促进思想的统一，汇聚改革的力量。全会明确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就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总目标凝结实践经验、着眼未来发展，揭示了改革的方向，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总体目标相适应、相衔接，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总引领，也是我们必须把握好的第一位要求。

这个总目标，强调的是基本制度的坚持和完善，既涉及经济基础，又涉及上层建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我们党带领人民长期奋斗的根本成就，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方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与时俱进的、发展着的社会主义。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要求我们通过深化改革，不断自我完善和发展，更好地促进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相适应、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相适应，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生机活力。

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一个国家制度和制度执行能力的集中体现。全会提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一个重要的理论创新。邓小平同志在 1992 年指出：再有 30 年的时间，我们才会在各方面形成一整套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这次全会在邓小平同志战略思想的基础上，提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并把国家制度建设、党的执政能力建设要求具体化，这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应有之义，也丰富和发展了我们党的治国理政方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我们不断改革创新体制机制、法律法规，实现党、国家、社会各项事务治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要求我们不断推进治理能力建设，善于运用制度和法律治理国家，不断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水平。

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我们党的一个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解决了世界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长期没有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把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同市场经济结合起来，既发挥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又发挥了市场经济的长处，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大特色和优势。全面深化改革，就要按照全会的要求，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不动摇。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核心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而政府和市场关系中最基本的问题就是两者在资源配置中发挥着什么样作用。我们可以回顾一下，从党的十四大、十五大提出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到党的十六大提出“在更大程度上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到党的十七大提出“从制度上更好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再到党的十八大提出“更大程度更广范围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从中可以看出我们党对政府和市场关系的认识在不断深化。理论和实践的探索，也使我们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市场配置资源是最有效率的形式，市场决定资源配置是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市场经济本质上就是市场决定资源配置的经济，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遵循这条规律。这次全会明确提出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

从“基础性作用”到“决定性作用”，虽只有两字之差，但实质上反映了我们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认识的深化，是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又一重大推进，必将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当然，强调市场不是不要政府。大家可能注意到，《决定》有这样明确的表述：“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这实际上是告诉我们，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但不是全部作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要发挥市场作用，也要发挥政府作用。发挥政府作用，主要是保持宏观经济稳定，加强和优化公共服务，保障公平竞争，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可持续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弥补市场失灵。

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公平正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实现人民福祉是中国共产党的不懈追求。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如果维护公平正义这个问题长期得不到比较好的解决，不仅会影响人民群众对改革开放的信心，而且会影响社会的和谐稳定，危及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因此全会提出，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这充分体现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充分揭示了深化改革的本质要求和价值取向。只有做到这一条，改革才能更好地惠及人民群众，才能赢得更加广泛的支持和拥护，获得深厚的源泉和持久的动力。

（下转第 3 版）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③

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的能力

□本报特约评论员　封丽霞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的高度，多次就依法治国发表重要阐述，强调要更加注重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又专门提出建设法治中国的奋斗目标，明确法治建设整体推进、共同发展的努力方向，对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和司法体制改革作出工作部署，强调要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加强人权司法保障。这些阐述积极回应了社会各界对司法公正和法治国家建设的关注和期待，是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庄严宣言，为我们指出了新时期全面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总体任务，对下一阶段的法治建设有着重大的指导意义和促进作用。

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法治是我们党在新时期领导人民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当前，我国正处于改革开放的深水区、社会转型的关键期，各种利益冲突频繁、社会矛盾凸显。人民群众在物质生活条件不断得到改善的同时，民主法治意识、政治参与意识、权利义务意识也得以普遍增强，对于社会公平正义的追求越来越强烈，对于真正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作用也越来越期待。

尽管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巨大成就，但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政务的能力与民众日益增长的依法治国的需求之间还存在相当大的距离。现实生活中，一些领导干部个人意志至上、法治观念淡薄，以权压法、以言代法、“法外特权”思想根深蒂固，常常习惯于用行政手段、经济手段代替法律手段来管理经济与社会事务，甚至人为干预正常的执法和司法活动，依权不依法、以权压法、以情扰法。可以说，当前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作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作为执掌国家权力和治国理政的重要主体，各级领导干部是党依法执政、政府依法行政的中坚力量。他们的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如何，将直接决定党依法执政理念的落实、影响各级党政机关依法行政的效果，亦直接关系到整个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成败。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具有较高的法治思维水平和依法办事能力，就像其必须具有较高的理论思维、战略眼光、辩证思维能力一样。反之，领导干部如果没有培育起法治思维、没有养成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习惯，老百姓势必“上行下效”，“民以吏为师”，自然也就不把法律当回事，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将无从谈起。

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的能力是关键。为此，习总书记多次强调要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他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必追究，努力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就此，十八届三中全会强调指出，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改革、发展、维稳中的棘手问题的能力，必须树立宪法法律权限不能突破、法律底线不能逾越的法治观念，始终对宪法法律存敬畏之心、捍卫宪法法律尊严。各级领导干部要充分认识到，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的关键是依宪执政。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权威。

要充分认识到，领导干部手中的权力不仅是一种政治责任，也是一种法治责任。领导干部要带头成为法治精神的践行者、捍卫者。唯有他们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努力以法治凝聚改革共识、规范发展行为、促进矛盾化解、保障社会和谐，才能对其他社会成员产生潜移默化的示范和感化作用。唯有他们事先正己，用行动作出表率，才能将依法治国贯彻到治国理政的具体行为中去，才能对全社会形成法治氛围起到滴水穿石之效。

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很重要的一点是，各级组织部门要把能不能依法办事、能不能遵守法律作为考察识别干部的重要条件，把遵纪守法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标准，把依法行政状况作为衡量干部政绩的指标，这样才能强有力地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带头知法、带头用法、带头守法、带头护法，才能促使领导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调节社会关系、协调各种利益冲突、化解社会矛盾、维护公平正义。